

胡集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胡集乡人民政府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相关工作要求，围绕提升政府透明度和公信力，持续完善公开机制、拓展公开渠道、深化公开内容，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将本年度工作情况汇总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乡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细化公开目录，扩大公开覆盖面。依法对外公布机构职能、政策文件、重点工作、行政许可、执法信息及各类服务事项。紧密结合乡情实际，突出乡村振兴、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环境治理、安全生产等群众关切领域，及时传递政策动向和工作成果。丰富解读形式，采用图文结合、事例辅助等方式，增强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可读性。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度，我乡未接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为加强统筹协调，乡政府组建了以乡长刘合义同志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包括班子成员及相关站所负责人，明确职责分工，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体系。日常事务由党政办主任师冉同志牵头，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整理、审核与发布，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规范运行。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本乡以郸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发布平台，配备专人负责信息报送与维护，积极配合县级政府网站建设。同时，依托政务公开栏、横幅标语、电子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载体，及时推送惠民政策、办事指南和工作动态，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开矩阵，提升信息到达率和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情况

依托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各办公室、各村（社区）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指导与督查，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推动公开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努力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当前工作中仍存在三方面不足：其一，部分单位及相关人员对政务公开的理解尚不深入，导致信息公开存在更新不够及时、分类不够清晰等情况；其二，公开形式仍以常规渠道为主，与公众的互动不足，信息传播的广度与效果仍有提升空间；其三，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接受的专业培训较为零散，整体业务能力与新时代公开要求相比尚有差距。

(二) 下一步工作安排

针对上述问题，我乡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完善：一是进一步压实责任体系，将政务公开成效纳入年度考评，推动全乡上下切实重视并落实公开任务；二是积极整合各部门信息资源，鼓励运用新媒体平台拓展互动功能，提升信息公开的传播力与参与度；三是系统规划人员培训，通过专题讲授、案例研讨、经验分享等形式，持续增强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能力和实务操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